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司法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297	下属二级单位数	1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3,505.91	财政拨款	17,277.86
	项目支出	1,536.8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247.50	省本级使用资金	15,442.81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987.65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835.05
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落实全省依法治省工作推进会暨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会、全省涉外法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执行全国统一司法行政戒毒模式，做好社区戒毒康复延伸帮扶工作。紧紧围绕惠州市高质量发展需求，守正创新、竞逐前列，扎实履行“一个统抓、五大职能”，不断推进惠州市法治建设与司法行政工作持续高质量发展。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市政府法律顾问	做好我市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的组织起草、审查和市政府规章解释答复工作；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报备及相关部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做好市政府规章立法后评估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县（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做好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及市政府交办法律顾问事务；代理市政府民事诉讼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市政府重大合同以及其他重要法律文书；指导管理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	59.44	聚焦民生关注领域，推动2025年度立法计划、规范性文件计划按计划时间节点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进一步用好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强化收集和研究立法基层联系点反馈的各方意见建议。持续开展送法上门法律服务，对列入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的事项进行全流程的指导，把政府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嵌入各级政府及其部门的办文办事流程落到实处。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公共法律服务	指导监督县（区）、部门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拟订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标准。指导监督县（区）、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法治创建、法治文化活动。组织指导全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负责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的指导、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律师、公证和司法鉴定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本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申请受理工作。	165. 70	深化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主动联动公安部门推动建立“三所”联动机制，持续深化“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助力构建更高水平的基层依法治理格局。整合优化现有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惠州e普法平台等，推进普法信息“智慧分发”、实现“大共享”。开展法律服务人才专题培训，切实提高服务群众能力水平。积极探索商事调解新机制，指导相关商事调解组织发展。
	依法治市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部署要求和市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同时指导监督各地区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主体和人员执法资格管理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投诉办理工作，负责社区矫正的指导、管理、监督工作。全面提升我市依法治市水平。	64. 60	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阵地作用发挥，持续加大学习培训工作力度，加快推动市依法行政教育基地建设，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推动国家机关领导干部、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推动镇街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制度机制进一步成熟，法治化营商服务监督中心作用进一步加强。
	行政复议与应诉	进一步发挥行政复议在我市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办理市直部门及县（区）政府等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及相应应诉工作，组织协调监督行政复议决定的履行，对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行政复议规定的行为提出处理意见，全面抓好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	40. 00	进一步加强全市行政复议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深化行政复议官制度，探索建立行政复议辅助人员选聘制度。更好适应案件量井喷和案件类型多样化、复杂化、专业化的态势，更好发挥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
	强制隔离戒毒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强制隔离戒毒和戒毒康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收治、管理、教育矫治强戒人员，组织强戒人员参加习艺劳动生产和职业技术培训；负责对强戒人员生活卫生管理和疾病预防、治疗及心理矫治工作和身体康复训练工作。	325. 18	落实司法部、省、市禁毒工作部署和全国统一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提高教育矫治质量，确保场所“六无”安全，增强戒毒人员回归社会后的适应能力。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治戒毒人员数量（人）	≥260	≥260
			参与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政府合同办理数量（件）	≥100	≥100
			行政执法网上案件办理数量（件）	≥40000	≥40000
			执法人员年度执法证考试人数（人）	≥2000	≥2000
			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宗）	≥1100	≥1100
			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备案业务办理数量（件）	≥150	≥150
			行政复议案件收办数量（宗）	≥800	≥800
		质量指标	法治惠州建设考评覆盖率	100%	100%
			收治戒毒人员戒断率	100%	100%
			“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考核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政府合同按时处理率	100%	100%
			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查按时处理率	100%	100%
			营商环境法治服务监督中心案件按时处理率	100%	100%
			全市律师事务所、律师年度考核按时审批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	100%
			行政复议案件接收审查率	100%	100%
			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100%	100%
			法律援助刑事案件律师辩护覆盖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评价	≥95%	≥95%